

##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2月3日上午10: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1月23日通过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袁建康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建康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：

**一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**

1、同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12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用于子公司经营周转。

2、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3、同意分别授权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袁建康、河源市民燊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东强、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蒋荣彪、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曾东强签订相关法律文书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通过。

**二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**

1、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10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用于公司经营周转。

2、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袁建康签订以上相关的法律文书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三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**

1、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总授信额度人民币3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用于公司经营周转。

2、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袁建康签订以上相关的法律文书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四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解聘李小武公司财务总监和聘任李小武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**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经济参考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五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用曾东强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**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曾东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经济参考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六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经济参考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